

易方达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8月7日

送出日期：2025年8月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同业存单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代码	015822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06-02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申购，但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7 天最短持有期限
基金经理	刘朝阳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06-02
		证券从业日期	2007-07-09
	易臻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03-05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4-06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未来若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因成份券价格波动等指数编制方法变动之外的因素致使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形除外）、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本基金合同终止。 自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标的指数的编制及发布至解决方案确定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按照指数编制机构提供的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指数信息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维持基金投资运作。		

注：本基金类型为混合型（固定收益类）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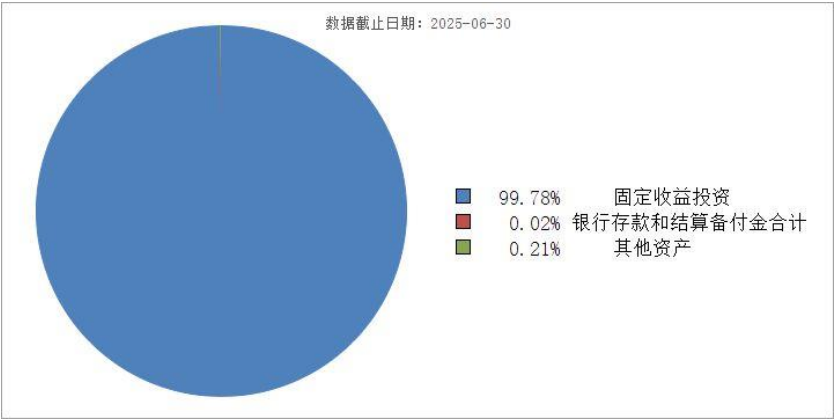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在控制与标的指数偏离风险的基础上，争取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的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非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的其他同业存单、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次级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公司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也不投资于可转债（可转债仅投资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及其他带有权益属性的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经履行适当程序，本基金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本基金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及其未来可能发生的变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本基金构建投资组合的过程主要分为三步：划分同业存单层级、筛选目标组合成份券和逐步建仓。基金管理人将定期评估投资组合整体以及各层级同业存单与标的指数的偏离情况，定期对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以确保组合总体特征与标的指数相似，并缩小跟踪误差。当发生较大的申购赎回、同业存单到期以及市场波动剧烈等情况，导致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出现偏离，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市场流动性、交易成本、偏离程度等因素，对投资组合进行不定期的动态调整以缩小跟踪误差。基金管理人还可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其他投资策略，如跨市场套利策略、事件驱动策略、运用杠杆原理进行回购交易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同业存单指数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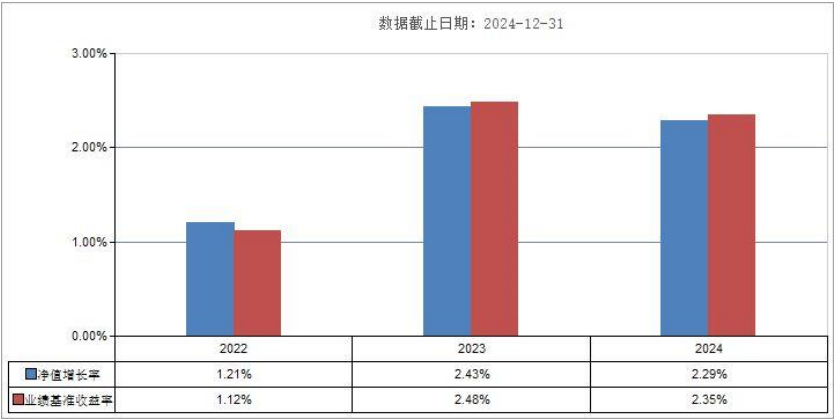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 1、本基金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在持有期间收取销售服务费。
- 2、本基金对投资者认购或申购的每份基金份额设有7天的最短持有期限，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满足最短持有期限的情况下方可赎回，不收取赎回费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年费率 0.2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年费率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年费率 0.2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年费用金额 72,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年费用金额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1.上表中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2.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47%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需要持有至少 7 天以上且不上市交易，因此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将面临在 7 天最短持有期到期前赎回无法确认及无法退出的风险。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1 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在募集期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可能面临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1 个月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除了前述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最短持有期带来的特殊风险外，投资本基金还可能遇到的特有风险包括：（1）主要投资于同业存单，将面临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收益率曲线变动风险、杠杆风险、同业存单市场整体下跌的风险等特有风险；（2）指数化投资的风险，包括标的指数回报与同业存单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编制方案带来的风险、标的指数计算出错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基金估值与标的指数取价之间差异的风险、成份券停牌的风险、成份券违约的风险；（3）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等特殊品种而面临的其他额外风险；（4）基金合同直接终止的风险。此外，本基金还将面临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特定投资标的的流动性较差风险、巨额赎回风险、启用摆动定价或侧袋机制等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带来的风险等）、管理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税收风险等其他一般风险。

本基金的具体运作特点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特有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1808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